# 最新汽车融资租赁服务合同 汽车融资租赁合同判决书(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醉花间 更新时间：2024-04-18

*汽车融资租赁服务合同 汽车融资租赁合同判决书一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合同签订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出租人：\_\_\_\_\_\_\_\_\_\_\_\_...*

**汽车融资租赁服务合同 汽车融资租赁合同判决书一**

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人：\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电传：\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人：\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电传：\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

第一条 租赁物件

甲方根据乙方的要求及乙方的自主选定，以租给乙方为目的，为乙方融资购买附表第（1）项所记载的物件（以下简称租赁物件）租予乙方，乙方则向甲方承租并使用该物件。

第二条 租赁期间

租赁期间如附表第（5）项所记载，并以本合同第五条第1款所规定的乙方签收提单日为起租日或以本合同第五条第2款所规定的甲方寄出提单日为起租日。

第三条 租金

1.甲方为乙方融资购买租赁物件，乙方承租租赁物件须向甲方支付租金，租金及其给付时间、地点、币种和次数，均按附表第（9）项的规定。

2.前款租金是根据附表第（7）项所记载的概算成本（以下简称概算成本）计算的。但租赁物件起租之日，当实际成本与概算成本有出入时，以实际成本为准，租金按实际成本相应计算。

3.前款的实际成本，是指甲方为购买租赁物件和向乙方交货以外汇和人民币分别所支付的全部金额、费用及其利息的合计额（其利息均从甲方支付或实际负担之日至租赁物件起租日，以外币（ ）\_\_\_\_\_\_\_\_％/年的利率和人民币\_\_\_\_\_\_％/年的利率计算）。

4.根据本条第2、3款，当实际成本与概算成本有出入时，甲方向乙方提供《租赁物件实际成本计算书》及《实际租金表》，向乙方通知实际成本的金额和以实际成本为准，对附表第（8）、（9）、（10）、（11）、（12）项的调整，乙方承认上述的调整。该调整不属于合同的变更或修改，且不论租赁物件使用与否，乙方都以《实际租金表》中载明的日期、金额、币种等向甲方支付租金。

5.本合同租金币种由乙方选定，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变更。如因汇率变化给乙方造成的利润盈亏，由乙方受益或负担。

第四条 租赁物件的购买

1.乙方根据自己的需要，通过调查卖方的信用，自主选定租赁物件及卖方。乙方对租赁物件的名称、规格、型号、性能、质量、数量、技术标准及服务内容、品质、技术保证及价格、交货时间等享有全部的决定权，并直接与卖方商定，乙方对自行的决定及选定负全部责任。甲方根据乙方的选定与要求与卖方签定购买合同。乙方同意并确认附表第（1）项所记载的有关合同的全部条款，并在购买合同上签字。

2.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甲方认为必要的各种批准或许可证明。

3.甲方负责筹措购买租赁物件所需的资金，并根据购买合同，办理各项有关的进口手续。

4.有关购买租赁物件应交纳的海关关税、增值税及国家新征税项和其他税款，国内运费及其他必须支付的国内费用，均由甲方负担，并按有关部门的规定与要求，由甲方按时直接支付。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五条 租赁物件的交付

1.租赁物件在附表第（3）项的交付地点，由卖方或甲方（包括其代理人）向乙方交付。甲方收到提单后，立即电报通知乙方凭授权委托书向甲方领取提单，乙方同时向甲方出具租赁物件收据，乙方签收提单后，即视为甲方完成向乙方交付租赁物件。乙方签收提单日为本合同起租日。乙方凭提单在交付地点接货，并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货物。

2.如乙方未在甲方通知的日期领取提单或者乙方拒收提单，甲方将提单挂号寄送乙方，即视为甲方已完成向乙方交付租赁物件及乙方将租赁物件收据已交付甲方。在此种情况下，甲方寄出提单日为本合同起租日。

3.租赁物件到达交付地点后，由甲方运输代理人（外运公司）办理报关、提货手续。且无论乙方及时接货与否，在租赁物件到达交付地点后，由乙方对租赁物件自负保管责任。

4.因不可抗力等不属于甲方原因而引起的延迟运输、卸货、报关，从而延误了乙方接受租赁物件的时间，或导致乙方不能按受租赁物件，甲方不承担责任。不可抗力包括：政府行为、战争、自然灾害。

5.乙方在交付地点接货后，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购买合同指定的地点和时间进行商检，并及时向甲方提交商检报告副本。

第六条 租赁物件瑕疵的处理

1.由于乙方享有本合同第四条第1款所规定的权利，因此，如卖方延迟租赁物件的交货，或提供的租赁物件与购买合同所规定的内容不符，或在安装调试、操作过程中及质量保证期间有质量瑕疵等情况，按照购买合同的规定，由购买合同的卖方负责，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乙方不得向甲方追索。第三人就出卖标的物主张权利，出租人不承担责任，但出租人购买该标的物时明知第三人对买卖标的物享有

权利的除外。

2.租赁物迟延交货和质量瑕疵的索赔权归出租方所有，出租方可以将索赔权部分或全部转让给承租方。索赔权是否转让应当在购买合同中明确。

3.承租人占有租赁物期间、租赁物造成第三人财产损害或人身伤害的，出租人不承担责任。

租赁物件的保管、使用和费用应由承租人承担。

第七条 乙方在租赁期间内的权利义务

1.乙方在租赁期间内，可完全使用租赁物件。

2.乙方除非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租赁物件迁离附表第（4）项所记载的设置场所，不得转让第三者或允许他人使用。

3.乙方平时应对租赁物件给予良好的维修保养使其保持正常状态和发挥正常效能。租赁物件的维修保养，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全部费用。如需更换其零件，在未得到甲方书面同意时，应只用租赁物件原制造厂所供应的零件更换。

4.因租赁物件本身及其设置、保管、使用等致第三者遭受损害时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汽车融资租赁服务合同 汽车融资租赁合同判决书二**

合同编号：

买方：

法人代表人：

职务：

注册地址：

通讯地址：

项目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卖方：

法人代表人：

职务：

注册地：

通讯地址：

项目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鉴于：

卖方为融通资金，将自己所拥有的车辆出售给买方，同时买方以融资租赁的形式回租给卖方使用。根据买卖双方于年月日签订的编号：《汽车融资租赁合同》，买卖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买卖标的物

序号名称型号发动机号车架号合格证号总价

3

4

合计人民币：

协议买入总价格：人民币：

第二条车辆货款支付

1.买方应当在本合同生效并且收到编号《汽车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第二条第一款全部单据及款项后，按该《汽车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期限将货款汇至卖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2.卖方收款银行账户：

指定收款账号：。

开户行：。

户名：。

第三条车辆交付

1.因买方从卖方购进本合同规定的车辆是为了回租给卖方使用，故本合同无需履行直接交付和买方的验收手续。合同一经签署生效，即视作卖方已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交付义务，买方也同时履行了《汽车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交付义务。

2.卖方应于本合同签订的同时将该车辆的所有权证书等有效单据及文件交付给买方。

第四条卖方承诺

卖方特此承诺并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下述合同义务：

1.本合同项下的车辆中的生产装置、设施完整，运转状态正常

2.本合同项下的车辆不存在抵押、质押、留置、出让、出租、赠与等影响买方权益的情形，且没有任何第三方对其享有任何追索的权利。

3.本合同项下的车辆不存在任何权利及权属争议的情况

4.本合同项下的车辆买卖是可履行的，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如本合同被认定为无效、应撤销或被解除时，卖方应返还买方支付的全部货款，并弥补买方的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买方依据《汽车融资租赁合同》应取得的所有预期利益及因此产生的其他损失。

第五条车辆的所有权转移

买方向卖方支付货款或第一笔货款时，买方向卖方购买的车辆的所有权即转移到买方名下，卖方在收到买方货款后1个工作日内向买方出具《租赁物所有权转移证明》，同时，在买方支付货款前卖方应将租赁物项下的原始购置发票、购置价格证明等相关单据交付给买方。买方有权随时对该车辆进行检验，卖方对此应提供必要的方便。卖方应按买卖双方签订的上述《汽车融资租赁合同》的约定合理使用该车辆。

第六条特别说明

因本合同是回租购货合同，卖方与承租人为同一人，故本合同特别作出说明如下：

1.卖方在本合同上签字盖章后，即视为卖方也同样以承租人的身份承认了本合同的全部条款。

2.该车辆的任何质量问题均由卖方负责。

第七条违约责任

买方在支付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货款后，由于车辆的权利瑕疵或者因可归责于卖方的原因导致买方无法在相关部门办理车辆抵押登记手续的，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及上述《汽车融资租赁合同》，同时卖方应按照双方签署《汽车融资租赁合同》的约定，向买方支付全部未付租金总额、逾期违约金、损失赔偿金及买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第八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时方能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本合同所述《售后回租合同》已经订立并生效。

第九条适用法律与诉讼

1.本合同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在协商不成时，买卖双方均同意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其他

1.本合同壹式肆份，买方执叁份，卖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以《汽车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为准。

特别提醒：

正式签署本合同前，甲乙双方已经仔细阅读了上述所有条款及附件，对合同中关于免除或限制责任及其他需要特别注意的条款，拟定方采取了合理的方式提请其注意并对该条款进行了充分说明，非拟定方对该条款己经充分的理解。在充分理解了所有条款和附件的含义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对所有条款表示认可。

签署时间：年月日

买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卖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汽车融资租赁服务合同 汽车融资租赁合同判决书三**

甲方（出租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守信原则，就车辆融资租赁及服务事项达成如下合同内容：

第一条：甲方根据乙方要求及乙方的自主选定，且非依赖甲方的技能，以租给乙方为目的，为乙方进行融资，协助乙方购买厂家生产的牌，型号汽车部，乙方应向甲方承租并使用该车辆。

具体购车事宜由乙方与供车方签订合同。因租赁车辆的质量或不符合使用目的等问题发生争议，甲方不承担责任，由乙方直接与供车方协商或诉讼解决，与甲方无关。甲方帮助乙方办理车辆入户手续，该车的牌照号为：豫.

第二条：租赁期个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甲方应自合同生效起当日内向乙方交付租赁车辆，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租金。

第四条：总租金共计人民币元，按月的利率计息。分期付清，第一期付元，应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缴清；第二期付

元，应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缴清；第三期付元，应至年

月日前缴清，以此类推。

乙方未按期支付租金的，经甲方催告后在一月内仍不按期支付租金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全部租金，也可以解除合同，收回租赁车辆。

第五条：乙方取得租赁车辆后，租赁车辆的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应妥善保管、使用该租赁车辆。

第六条：租赁期内，乙方应负责租赁车辆的维修义务。

第七条：租赁期内，乙方占用、使用租赁车辆造成第三人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害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乙方因经营车辆需雇佣的人员（驾驶员、押运员等）在雇佣期间，如发生交通肇事，工伤事故，造成雇佣人员伤、残、死亡等，一切经济赔偿均由乙方全额负担，甲方不付任何经济赔偿责任。

第八条：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买卖、转让、抵押、出租租赁车辆，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租赁期内，如乙方买卖、转让、出租租赁车辆，必须经甲方同意，如果转让出租租赁车辆，乙方必须向甲方足额缴纳三年服务管理费。

第九条：甲方代为乙方办理各种税费手续等，代为办理车辆二级维护等服务，甲方可以派员协助乙方处理交通事故或其它纠纷案件，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乙方车辆发生事故后，乙方因处理不当和不积极主动所造成在甲方入户的其它车辆受牵连遭受损失的，乙方应主动赔偿因此所受牵连车辆和人员的损失，否则甲方或受牵连车辆所有人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十一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代为乙方租赁车辆办理投保手续，其投保项目为：交强险、乘坐险、车损险、第三者责任险、盗抢险、自然险等，保险费由乙方承担，并应在当年保期结束前一个月向甲方缴纳下年度的保险费，由甲方代乙方向保险公司缴纳，并办理保险手续。

第十二条：总租金及甲方代为垫付的税费，在乙方还完后，租赁车辆的所有权归乙方。

第十三条：乙方不得避开甲方私自办理行车证、照以及各种车规费手续，否则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造成其它危害后果者，其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十四条：合同签订后，乙方租赁车辆应按合同第四条规定还本付息，车辆必须在每月\_\_\_\_日前，按时足额交纳下月的各项费用（规费、税费、服务费、车船使用费、二级维护费等），否则除补上述各项费用外另支付甲方20%的损失。

第十五条：乙方人员及车辆必须遵章守法，依法经营，否则，其所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第十六条：甲、乙双方应自觉全面的履行合同，甲方如违约以公司财产赔偿相应损失：乙方如违约以家庭财产或其它财产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如不能按合同规定支付各种税费、交付租金等违约行为，还应向甲方支付未付租金、各种税费的20%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车辆。

第十七条：以上条款任何一方违约，应向对方支付10000元整的违约金。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产生争议的，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

第二十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自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担保人：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借据

因我购买牌汽车，车架号，发动机号，资金不足，借平顶山市亿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人民币（大写）元，月息.

借款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担保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还款保证书

市运输有限公司：

借款人因我购买牌汽车资金不足，向平顶山市亿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借人民币元，月息.借款人向平顶山市亿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承诺，自年月

日起保证偿还本金元，利息元，以此类推逐月偿还；并保证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全部还清本息。

如逾期，借款人同意平顶山市亿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双倍加收利息，逾期两个月不能清偿的，无条件同意平顶山市亿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收回车辆和有关行车证件，（并再支付滞纳金每日5‰，收车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上门一次催款费用，因还款人所产生的律师费、损失费、评估费、拍卖费等产生的一切费用，都有欠款人承担），并自愿接受签约的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

还款保证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担保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